

债券代码：115917.SH

债券简称：23 三资 01

债券代码：115218.SH

债券简称：GC 三资 K1

债券代码：185682.SH

债券简称：G22 三资

债券代码：188780.SH

债券简称：21 三资 01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协议转让长江证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拟以 8.20 元/股的价格将所持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332,925,399 股股份转让给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产投”），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长江证券股份。

一、交易背景

1、为优化产业布局，聚焦主业，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拟以 8.20 元/股的价格将所持有的长江证券 332,925,399 股股份（占长江证券股权比例 6.02%），转让给长江产投，本次交易为现金交易，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长江证券股份。

2、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集团”）控股子公司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能源”）本次拟同时向长江产投出售其所持长江证券股份。

二、交易各方情况

（一）交易对方情况

企业名称：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562732692H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成立日期：2010年11月3日

注册资本：325,0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黎苑楚

注册地址：武汉市武昌区民主路782号洪广宝座11-12楼

办公地址：武昌区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

经营范围：对湖北长江经济带新兴产业和基础设施、汽车、石油化工、电子信息产业的投资；风险投资、实业投资与资产管理；科技工业园区建设；土地开发及整理；房地产开发；工业设备及房屋租赁（以上项目法律法规规定需许可经营的除外）。

股东信息：由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100%。

长江产投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长江产投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类型	2022年1-12月	2023年1-9月
营业总收入	1,400,538.11	1,299,855.31
营业利润	66,526.33	61,388.56
净利润	57,922.19	55,007.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428.04	-81,114.11
财务指标类型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23,144,908.26	24,029,044.48
负债总额	13,045,669.43	13,507,435.66
所有者权益	10,099,238.83	10,521,608.82

长江产投2022年度财务数据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3]0100100号）；2023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其他方情况

企业名称：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271750655H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

成立日期：1993年3月9日

注册资本：650,744.9486万元

法定代表人：朱承军

注册地址：武汉市武昌区徐东大街96号

通信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73号能源大厦

截至2022年底，湖北能源经审计总资产为794.75亿元，净资产为367.23亿元；2022年实现营业总收入205.78亿元，净利润10.24亿元。

截至2023年9月30日，湖北能源未经审计总资产为878.63亿元，净资产为386.16亿元；2023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44.36亿元，净利润18.78亿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湖北能源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本公司均为三峡集团控股子公司。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长江证券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000783

股票简称：长江证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700821272A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主板上市公司）

注册资本：553,007.29万元

法定代表人：金才玖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淮海路 88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证券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长江证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权属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持有的长江证券股份产权关系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等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二）长江证券股权结构

截至 2023 年 9 月末，长江证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	823,332,320	14.89%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29,609,894	9.58%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332,925,399	6.02%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3,538,600	4.40%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三号	242,173,322	4.38%
武汉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3.62%
湖北宏泰集团有限公司	178,000,000	3.2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4,480,486	2.07%
湖北省鄂旅投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1.81%
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1.81%

（三）长江证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长江证券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类型	2022年1-12月	2023年1-9月
营业总收入	637,157.70	514,887.82
营业利润	162,133.01	128,635.88
净利润	153,035.40	119,514.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164.50	508,316.75
财务指标类型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5,898,537.46	15,971,272.63
负债总额	12,812,478.44	12,559,583.35
所有者权益	3,086,059.02	3,411,689.28

长江证券 2022 年度财务数据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3]0100450 号）；长江证券 2023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交易安排、协议签署情况及履约进展：

（一）合同主体

转让方：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受让方：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二）本次股份转让标的资产

转让方同意向受让方转让其合计持有的长江证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62,535,293 股股份（占长江证券股份总数的 15.60%）；其中，湖北能源持有长江证券 529,609,894 股股份，占长江证券股份总数的 9.58%；三峡资本持有长江证券 332,925,399 股股份，占长江证券股份总数的 6.02%。受让方同意受让转让方合计持有的长江证券股份。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转让方将不再持有任何长江证券股份。

（三）交易价款

本次股份转让对应的长江证券股份每股价格为 8.20 元。

（四）支付安排

第一期：股份转让协议签署日起5个工作日内，受让方向转让方指定账户支付全部交易价款的30%，作为本次股份转让的保证金；该等保证金于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的交割条件全部成就后，自动转为等额的交易价款。

第二期：于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的生效条件均获得满足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受让方向转让方指定账户支付剩余交易价款即全部交易价款的70%。

（五）协议生效条件

股份转让协议及本次股份转让在以下条件均获得满足之日起生效：

- 1、股份转让协议经各方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起成立；
- 2、双方均已按照各自公司章程规定履行本次交易相关内部决策程序；
- 3、本次交易取得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审核批准；
- 4、本次交易所涉证券公司主要股东变更事宜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六）过渡期安排

1、转让方保证其在过渡期内拥有标的股份的合法、完整的所有权，且标的股份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任何司法查封、冻结、为任何第三方设定质押或其他形式权利负担的情形。

2、双方同意，如受让方支付全部交易价款之日不晚于2024年9月30日，则长江证券因生产经营活动所产生的收益及亏损中对应于标的股份的收益及亏损由受让方享有及承担；如受让方支付全部交易价款之日晚于2024年9月30日，则长江证券自2024年10月1日至受让方支付全部交易价款之日的期间因生产经营活动所产生的收益及亏损中对应于标的股份的收益及亏损中的70%应由转让方享有及承担。

（七）违约责任

1、股份转让协议签署后，各方均应严格遵照执行，并积极努力促使协议生效条件和交割条件的满足和成就，非因协议各方的原因致使协议不能生效的，各方均不需要承担责任。

2、如因一方违约，致使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的目的不能实现，守约方提出终止协议时，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守约方受到的相关损失；其中，受让方违约的，转让方有权从受让方支付的保证金中直接扣除受让方应当向转让方承担的赔偿金。

（八）交易的定价依据

标的公司长江证券为上市公司，市场上与标的公司从事类似行业、企业的规模、盈利能力、增长潜力和风险相似的可比公司数量较多，可比公司法能比较公允的反映标的公司市场价值。本次交易基于标的公司当前合理的市场估值及未来发展前景，综合运用可比公司法、可比交易法等估值方法，经与长江产投友好协商确定交易价格。本次交易定价公允。

（九）交易对方履约能力分析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长江产投净资产为 1,009.92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43.63%。本次交易对价总金额占其净资产比例为 7%，长江产投具备支付本次股权转让对价的能力。

五、与交易相关的决策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24 年第 1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三峡资本公司 C 股权退出事项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1 票，弃权票 0 票。

本事项尚需获得公司股东会批准。

六、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盘活存量资产，进一步聚焦主业，优化资源配置，提升资产配置效率，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维护股东长远利益。

本次交易完成后，预计对公司当年投资收益有一定的影响，后续公司不再持有长江证券股权，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交易尚需获得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批准。交易是否能够最终完成及完成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协议转让长江证券股份的公告》之盖章页)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